

西安市阎良区民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序号	检查项目	检查子项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	备注
1	社会组织	社会团体	阎良区民政局	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50 号 2016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令 第 666 号修订）第三十条	现场检查	年度报告、信息公开、内部治理、财务状况、业务活动	
		民办非企业单位		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51 号 1998 年 10 月 25 日施行）第二十五条	现场检查	年度报告、信息公开、内部治理、财务状况、业务活动	
2	殡葬事项	公墓服务单位	阎良区民政局	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225 号、国务院令第 628 号修订）第十八条、十九条、二十二条；《阎良区殡葬管理实施办法》第三章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；	现场检查	是否建造超大墓穴、墓穴价格是否进行备案	